附件2 **参会回执表**

**（来自同一单位的受邀专家可合填本表）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所在单位 |  | 详细地址/邮编 |  |
| 姓名  | 性别 | 职务/职称 | 手机号码 | 研究领域 | E-mail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住宿预订 | 1. 依规定，南宁市区内的参会人员不安排住宿。2. 默认为预订单间。3. 如果您与相熟的其他与会者相商后决定合住标间，请填写合住者姓名：  |
| 【备注】 1．会议不收取会务费；会议期间住宿含早。2．10月13、14日住宿由承办方统一安排，费用自理；往返路费自理。1. 若确定参会，**请您务必于9月20日之前**将本表发至回执邮箱，或致电会务组联系人。

 4. 乘火车抵达南宁的参会人员可乘地铁一号线到广西大学站下，也可乘207、52、34、76、8路公交车到广西大学站下。**会务组联系人：熊超副教授18978880940 回执邮箱xiongchao@gxu.edu.cn** |